

全县高质量发展暨重大项目现场观摩会掠影



县领导现场观摩胡集镇九立机械年产10000套矿山机械及配件项目



姜山镇党建引领·乡村振兴项目



酒角镇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基地



桑落镇山东富瑞工贸有限公司阀门生产做技术创新项目



惠民水利科技有限公司涉水智能产品年产100万台套项目

8月27至29日，2021年全县高质量发展暨重大项目现场观摩会举行，动员全县上下聚焦“五个惠民”建设，进一步振奋精神，鼓足干劲，比学赶超、奋力冲刺，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。



山东润风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大功率（6MW）以上风电高端装备制造基地项目



大年陈镇党组织领办合作社蜜桃示范基地



皂户李镇康家堡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

“生态环境保护——惠民人大代表在行动”倡议书

全县各级人大代表：

为深入贯彻县委关于坚决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相关要求，营造“环境保护一惠民人大代表在行动”的良好氛围，县人大常委会向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倡议：

一、发挥表率作用，争做环境治理的先行者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示范带头作用，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践行者。从现在做起，从自我做起，从身边小事做起，努力提高节约意识、环保意识、生态意识，主动承担起推进全县生态文明建设的主体责任。带头遵守环保法律法规，做到绿色出行、垃圾分类、

重复利用生活用品。引导动员身边群众自觉参与生态环境保护，汇集起生态环境保护的强大力量，让我们生活的家园天更蓝、地更绿、水更清。

二、发挥主体作用，争做生态文明的守护者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《环境保护法》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，带头宣传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，把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委、县委环境保护各项政策送到千家万户。深入宣传企业污染防治排放，推动绿色企业创建；深入

宣传合理使用农药，促进耕地保护；深入宣传水域保护，加大植树造林力度，守住绿水青山。努力营造人人关心环保、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。

三、发挥职能作用，争做环境保护的监督员。全县各级人大代表要把巩固环境整治成果、维护惠民县国家卫生县城形象作为基础工程常抓不懈，争做环境保护的监督员，确保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委、县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落地落实。通过视察调研、执法检查等依法履职，督促环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；通过深入乡村察看垃圾处理、水源保护、畜禽养殖等，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

的问题，督促环保措施落实，找到问题和不足，形成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。县人大常委会将对相关意见建议及时交办、随时跟踪督促，努力形成“环境保护一惠民人大代表在行动”强大合力。

各位代表：“生态环境保护功在当代、利在千秋”。让我们迅速行动起来，以更加坚定的信心、更加饱满的热情、更加有效的工作，携手同心，为加快“五个惠民”建设贡献大力量。

惠民市人大常委会
2021年8月29日

积极履职 担当作为 为建设生态惠民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——致全县政协委员的倡议书

全县政协委员：

生态文明建设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保障，保护生态环境、建设美丽家园是每名政协委员义不容辞的责任。结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，全县各级政协委员要带头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围绕建设生态惠民勇于担当、履职尽责。为此，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大力宣传，积极为环境保护广泛凝心聚力。认真学习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引导社会各界充分认识生态环境

保护的重大意义，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上来。将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、“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、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”的理念，带进企业、带进社区、带进农村、带到老百姓身边，最大限度地凝聚各方共识，促进形成全民动员、全员参与、群防群治、共治共享的良好局面。

二、履职尽责，主动为生态文明建设建言献策。主动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、深入现场，紧紧围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、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

护督察交办问题、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，积极开展视察调研、协商议政、提交提案、反映社情民意信息，提出有针对性、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，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。

三、立足本职，在推进绿色发展彰显作为。坚持干在实处、走在前列，自觉践行社会责任和义务。政协委员中的企业家积极转变方式、调整结构，带头减少污染排放，推行技术改造，清洁生产、文明施工，以实际行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全体政协委员积极参与构建文明、节约、绿色、低碳的消费模式

和生活方式，努力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引导者和实践者。

同享一片蓝天，共建一个家园。为了惠民更加美好的明天，让我们抱有一份责任，恪守一份承诺，凝聚一份力量，携手社会各界，共建共享“天更蓝、水更绿、气更新”的良好生态环境，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、建设生态惠民作出新的更大贡献！

政协惠民县委员会
2021年8月29日

换届纪律十严禁

严禁结党营私。对拉帮结派、上下勾联、搞团团伙伙和小圈子的，以人划线、任人唯亲、排斥异己的，培植个人势力、结成利益集团的，一律给予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拉票贿选。对通过宴请、安排消费活动、快递邮寄、电子红包、网上转账等方式赠送礼品礼金，以及打电话、发信息、当面拜访、委托他人出面等形式，在民主推荐和选举中搞拉票、串联、助选等非组织活动的，一律排除出人选名单或者取消候选人资格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务处分，贿选的依法处理。

严禁跑风漏气。对泄露、扩散换届人事安排等保密信息的，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严禁弄虚作假。对篡改、伪造干部人事档案材料的，在换届考察工作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真相的，一律予以纠正，并视情节轻重对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干扰换届。对境内外敌对势力挑拨破坏换届的，严加防范、坚决打击；对黑恶势力、家族势力、宗教势力干扰破坏换届的，违规接受境外机构、组织、个人提供资助或者培训的，以威胁、欺骗、利诱等手段妨害他人自由行使选举权的，造谣诽谤、诬告陷害或者打击报复他人的，一律严厉查处，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严禁买官卖官。对以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的，通过帮助他人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索取、收受贿赂的，一律先停职或者免职，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严禁跑官要官。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的，一律不得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、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个人说了算。对以个人决定代替党组织集体研究决定的，授意、暗示、指定提拔调整人选的，一律取消相关任用决定，并严肃追究相关领导和有关人员责任。

干部选拔任用的，一律作为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重大事项的情形记录在案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、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违规用人。对借换届之机突击提拔调整干部、超职数配备干部、违反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的，一律宣布无效，并对相关人员依规依纪进行处理。

严禁搞形式主义。对泄露、扩散换届人事安排等保密信息的，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严禁弄虚作假。对篡改、伪造干部人事档案材料的，在换届考察工作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真相的，一律予以纠正，并视情节轻重对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干扰换届。对境内外敌对势力挑拨破坏换届的，严加防范、坚决打击；对黑恶势力、家族势力、宗教势力干扰破坏换届的，违规接受境外机构、组织、个人提供资助或者培训的，以威胁、欺骗、利诱等手段妨害他人自由行使选举权的，造谣诽谤、诬告陷害或者打击报复他人的，一律严厉查处，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严禁买官卖官。对以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的，通过帮助他人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索取、收受贿赂的，一律先停职或者免职，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严禁跑官要官。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、提高职级待遇的，一律不得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，并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、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。

严禁个人说了算。对以个人决定代替党组织集体研究决定的，授意、暗示、指定提拔调整人选的，一律取消相关任用决定，并严肃追究相关领导和有关人员责任。

举报电话：
县纪委监委：
0543-5321404
县委组织部：
0543-5312380